



还能见到一个女人，在茶馆里如此自在吗？三毛不属于那种漂亮女人，可是她很动人。

19年前的1月4日的清晨，那个披着长发、喜爱撒哈拉沙漠的奇女子，给无数热爱她、热爱她文字的人们留下一个永远的背影。那朵顽强绽放在撒哈拉上的奇葩，至今还是多少人难忘的梦里落花……

在我们最无忌、最青涩的岁月，遭遇了三毛，那个携了书和笔漫游世界的女子。当年看着她飞扬日子的孩子已经长大，留在他们心中的是爱的种子和对生活的热忱。时光飞逝，三毛在人们心中的印痕渐渐淡去，但在不远处向我们招手的，是她留下的撒哈拉沙漠的飞扬旅程，她和荷西泪湿衣襟的爱情故事，以及吸引人们流浪世界的情怀。

渐行渐远的三毛

文/本刊特约撰稿 王国华



情，让人唏嘘不已。三毛与荷西的爱

逝者三毛

三毛之死，绝对比王小波之死轰动。1991年1月4日凌晨，三毛以丝袜绕颈，自缢于病房卫生间里。享年四十八岁。而王小波只是因心脏病突发，猝死于租住的房间里。前者是自杀，后者是天灾。自杀肯定比天灾能引出更多的话题。但今天的中国文坛上，王小波比三毛影响大多了。这其中，自然有着各种各样的原因。有些人，死是起点。在生命完结的刹那，作品逐渐受到关注，影响与日俱增。像海子、王小波、梵高等；有些人，死是终点，譬如三毛。她的死虽然喧嚣一时，造成巨大轰动，但随着时间的推移，不可避免地被渐渐冷落乃至遗忘。她的死，是火炬渐熄前猛然窜起来的火花。耀眼，夺人二目，转瞬漆黑一团。

我无意于以三毛为范本，推出某些结论。我只是在怀念三毛，回望自己的青春，同时打量作家的命运。

平民三毛

在三毛成千上万的读者中，像我这样最后以写字为生的人，比例微乎其微。更多的人成了都市白领、家庭主妇、商界巨子、IT精英、出租车司机、街头小贩……她的影响扎扎实实地在芸芸众生之中。

三毛打开了我们的视野。她的《撒哈拉的故事》、《万水千山走遍》风情万种，充满异国情调；《梦里花落知多少》、《哭泣的骆驼》、《雨季不再来》、《温柔的夜》把生活一点一滴提炼成精美的瞬间，深情款款，又不失爽朗；《我的宝贝》列举自己身边的零碎物件，让人感受到她对光阴的挚爱……

1980年代的大陆，正是被压抑的情绪、情感、情怀得到释放的时候。一根被挂上了石头的树枝，你把石头摘下来，树枝会猛烈地弹回去。而八十年代的喷薄，其势不可挡与此类似。除了西方的尼采、叔本华、海德格尔、萨特等，台湾的柏杨、李敖、龙应台、琼瑶、古龙等同样引起了大陆读者的热烈追捧。柏、李、龙的激烈，有一针扎下去让人打个冷战的效果；琼瑶、古龙以及香港金庸的成人童话，又似轻微毒品，单纯得过分，美好得过分，让尚未形成自制能力的读者久久沉迷，无法自拔。但他们都不是常备食品。惟独三毛，衣食住行，吃喝拉撒，来自鸡毛蒜皮，却字字珠玑。跟其他人比，三毛文字的生活化、平民化，加上那么一点点浪漫、神秘的气息，恰到好处地把握到了最大众化的角度。

李敖曾说：“三毛很友善，但我对她印象欠佳……我看她整天在兜她的框框，这个框框就是她那个一再重复的爱情故事，其中有白虎星式的克夫，白云乡式的逃世，白血病式的国际路线，和白开水式的泛滥感情。如果三毛是个美人，也许她可以有不断的风流余韵传世，因为这算是美人的特权。但三毛显然不是，所以，她的‘美丽的’爱情故事，是她真人不胜负荷的……”此话不无刻薄。李敖是把三毛当成病病歪歪的小资了。其实，与当下正在泛滥的某些女性作家的文字相比，彼时的三毛，文字比较中性，甚至带有男人的粗粝、大气和幽默。在《西风不识相》一文中，描写一个中国女人“大战西方列强”，那样的豪情，非是一般男性作家可以写出来的。

三毛记述的是一种常态的、普及的、健康的生活。七八十年代的台湾，经济大发展，跟世界经济大潮接轨。人们对异域生活充满向往，对未知世界满怀好奇。对情感的要求更细腻，更平和。如果说她的文字是一种潜移默化式的引导，也只是稍微导正，而没有喷发成灾。对于李敖的激烈、琼瑶的煽情，则起到了往正常轨道拉扯的作用。

三毛自身不是一个平和的人，性情与张爱玲颇有相似之处，但其文字绝对不像张那么细密、琐碎、腻歪，而是平和、通达、性灵。

三毛之外，还有很多人在写同类的内容，只是，他们写得没有三毛好看。

传奇三毛

三毛的个人经历，已经成了一个传奇。1989年，三毛到上海拜望画家张乐平，认张乐平为“爸爸”。她用上海话告诉画家：“我3

岁多就离开了上海，那时我刚懂事，看的第一本书就是《三毛流浪记》，那个到处流浪、永远也长不大的男孩对我影响可大了。许多年以后，当我在异国他乡写第一本书的时候，我就取笔名用了‘三毛’这个名字。”1990年4月16日，三毛跟随台湾一个旅行团来到乌鲁木齐，下飞机就直奔王洛宾的住处。她告诉这位民歌作者，自己从小就爱唱《在那遥远的地方》、《达坂城的姑娘》。离开乌鲁木齐后，两人鸿雁往来，甚至计划在一起生活。她与贾平凹的交往亦为文坛佳话。贾平凹在三毛辞世后，曾经说过他与三毛“最有感应”。在《再哭三毛》一文中，贾平凹写道：“屋里不是我独坐，对着的是你和我了，虽然您在冥中，虽然一切无声，但我们谈着话，我们在交流着文学，交流着灵魂……”后来有人专门写了一本书，谈及二人的“柏拉图之恋”。

张、王、贾，都是少有的传奇人物。与三毛叠加，互相借力打力，给人们很多想象空间。

与荷西的六年恋情，一度成为三毛笔下最感人的部分。荷西比她小八岁，是个潜水员，两人早就认识，但没有建立恋爱关系。未婚夫意外身亡后，三毛痛苦地来到西班牙，再次与荷西相遇。两人结婚后，在撒哈拉沙漠中开始了浪漫的生活。她给台湾的报纸写专栏时，对这段生活多有描述。后来，荷西不幸溺水，三毛黯然返回台湾……但在三毛死后，有人猜测根本就没有荷西这样一个人，“荷西”是三毛臆想出来的。三毛公布的两个人的合影只有寥寥几张，不足以证明荷西的存在。

三毛自杀的原因莫衷一是。据传，三毛死前没有任何征兆。有人猜测她是绝症无望、孤单寂寞，有人认为她是为情所困，有人认为她是江郎才尽，更有人认为她是被谋杀的，把三毛的死解释成自杀是对她的不公平，甚至是对她人格的污辱。

万幸的是，那是一个向往传奇的时代。人们总能怀着善意，用欣赏的心情去了解、理解一个传奇。

三毛略显病态的生活，忧郁的神情，和她健康、明亮的文字极具互补性，这二者累积起来，才是三毛的全部。她的经历也是“三毛”的一部分。读者读到她的文章，看到她的传奇，认识的是一个完整的人。

怀念三毛

逐渐被人淡忘，是所有作家的必然。三毛的相对平民化，使得她的作品可替代性太强。三毛所描述的生活，已经大大改善（改变了）。此后的写作和阅读，越来越市场细分。写游记的，写情感的，写生活感悟的，写世相百态的，沈宏非、古清生、叶倾城、西岭雪、连岳……在某一方面都超越了三毛。他们分化分流了三毛潜在的读者。

有些人，本身的传奇可以取代文本，比如胡适；但对于绝大多数作家来说，最后还是要靠文字说话，文本永远是第一位的。

生活让三毛气喘吁吁，她虽然刻意做出一副“我要躲远”的样子，但一直坐在聚光灯下，习惯了被关注的她，一旦被生活淹没，被后来者赶上，内心的恐惧可想而知。旁观者说，三毛害怕老去，害怕看到自己白发苍苍的样子。其实，白发苍苍意味着被尊敬，被疏远，被抛弃。她不懂得退一步海阔天空的道理，一个劲儿跟自己较劲。死去，对她来说或许真的是一种解脱。

现在，能够想起三毛的，都是受过其文字、经历影响的人。他们怀念三毛，莫不如说是在怀念自己熊熊燃烧过的青春。就像怀念罗大佑、怀念崔健一样。随着这批人的老去和消失，三毛亦将渐渐远去。值得欣慰的是，她毕竟在改变一代人的生活中起过作用，对于作家来说，这已经足够。

今天，我们回顾曾经风靡一时的传呼机时，多有一种恍如隔世的感觉。将来的某一天，生活进化到再回望今天这段生活，我们感到非常陌生的时候，三毛作品的纪实意义就凸显出来了。作为真正的平民生活的回顾，其张扬、浪漫、神秘、忧郁，或许会被统统钩出来，成为一个被研究的范本和史料。

因为熟悉和超越被淡忘，因为陌生而被想起，这岂止是三毛的宿命，也将是许多作家的宿命。